

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8月5日（星期五）在公司行政楼一号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7月26日通过网络、电话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景江兴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9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3）及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4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，《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9 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7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 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 年 8 月 9 日

监事会

